2025 年度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6 年 11 月 5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7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7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四部分 附件 24

第五部分 附表 4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8

二、收入决算表 48

三、支出决算表 4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4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4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4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4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4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48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48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48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48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4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食品药品安全、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依法开展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及行政执法的有关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事业发展规划和技术机构建设规划；负责辖区内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开展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市场主体安全风险监测、风险预警和应急管理。组织、指导、查处违反食品药品安全、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下同）安全、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有关全县食品安全、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检验机构资质认定条件及检验规范的政策措施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落实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企业主体责任；建立食品药品重大信息直报制度。加强食品安全制度建设和综合协调，构建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药品安全风险的机制。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建设以及食品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承担食品生产加工、流通环节及餐饮服务环节的安全监督管理，监督问题食品的召回和处置工作。承担全县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医疗机构制剂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监督实施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中药饮片炮制规范，监督管理城乡集贸市场的中药材交易；监督管理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药用包装材料及医疗机构制剂质量安

全；监督管理放射性药品、麻醉药品、毒性药品、精神药品以及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建立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和报告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实施执业药师资格和医药从业人员职业资格认定制度。组织实施问题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召回工作。依法承担对市场经济秩序的监管责任；负责市场交易行为的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依法查处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走私贩私、垄断等经济违法行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经济秩序；负责网络商品交易行为及有关服务行为监管职责；负责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人等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承担依法查处取缔无照经营行为的责任；承担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监督管理经纪人、经纪机构及经纪活动；依法监督管理直销企业和直销人员及其直销行为，依法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案件；负责各类商业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工作。依法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责任，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组织指导消费维权工作；处理消费者申诉举报，查处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违法行为。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规范合同行为；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组织实施合同格式条款备案；监督管理拍卖行为。负责商标监督管理工作，依法保护商标专用权；推荐市知名商标；依法保护特殊标志、官方标志；负责地理标志产品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统一管理和指导全县质量工作。贯彻实施国家质量发展纲要；推进名牌发展战略，发布质量信息。负责产品（含商品，下同）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组织实施全县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对重点产品质量实施监督；

管理产品质量仲裁检验；组织或参与产品质量事故的调查；监管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相关工作；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负责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监管工作；负责纤维质量监督检验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负责食品包装材料、容器、食品生产经营工具等食品相关产品生产加工的监管。组织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建立全县量值传递和量值溯源体系；监督管理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仲裁、计量检定机构、社会公正计量站及计量检定人员的资质资格。负责本行政区域内能源计量监督管理和能效标识检查工作。监督管理全县认证认可活动；依法开展全县实验室资质认定监督检查工作；负责强制性认证产品、自愿性认证企业和食品农产品认证的监督工作；负责全县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监督检查工作。制定全县标准化发展规划；组织实施标准并监督检查；负责县级区域性地方标准的统一立项、审查、编号、发布和制定修订；负责企业产品标准的备案管理；指导协调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组织开展标准化工作；负责商品条码管理工作。负责对特种设备安全工作实施监督管理，负责特种设备安全宣传教育，依法对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和检验、检测机构实施监督检查；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组织指导全县特种设备应急反应体系建设。按规定报告特种设备事故，配合特种设备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县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承办县政府和上级食品药品、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2025 年，本部门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聚焦守牢

安全底线、优化营商环境、强化执法办案、提质消费维权，扎实推进市场监管各项工作，全县市场秩序持续稳定向好。

（一）筑牢安全屏障。加大食品、药品、工业产品和特种设备“三品一特”的安全监管力度，组织开展各类专项整治18次，检查各类经营主体2100余次，检查在用特种设备799台次，发现并整改问题288个，全年无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督促全县83所学校接入“嘉食安”明厨亮灶系统，牵头组织教育、卫健、公安等部门在春、秋开学季开展校园食品安全全覆盖检查，督促整改问题144个。

（二）优化营商环境。统筹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完成市场主体信用修复508户，首次对5名食品领域犯罪人员实施终身禁止从业。2025年完成“个转企”50家，成功申报省“名优特新”个体工商户4户；开展公平竞争审查2件，新增蜀能矿产首席质量官1人；联合市中区开展冒用“马边”产品名义在外售卖非马边产品专项整治。

（三）强化执法办案。以开展“群腐”整治工作为牵引，坚持案件开路，2025年立案69件(含2024年立案15件)，移送公安机关案件3件，结案45件，罚没金额14.6万元，实施扣押行政强制措施26件。

（四）提质消费维权。受理各类投诉、举报、信件等380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6万余元，相关工作经验在全县大会作交流发言，工作人员受到群众表扬4人次，接受群众赠送锦旗2张。

二、机构设置

1．机构情况。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年末有独立编制机构4个，独立核算机构1个。

2．人员情况。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截至2025年12月31日编制内实有人数51名，其中财政拨款开支人员51名、经费自理人员0名，编制外其他人员2名。在职公务员27名、在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13名、在职非参公事业人员9名、在职机关和事业工人2名。本部门2025年人员无变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数与2024年持平。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377.79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05.99 万元，增长 17.58%。主要变动原因是工资津补贴正常调整、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提高以及公用经费受物价影响有所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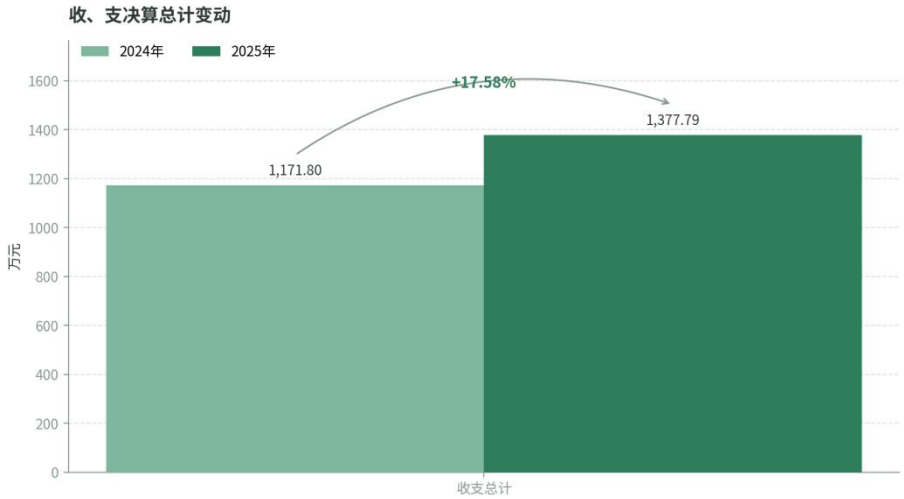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77.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24.59 万元，占 96.1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20 万元，占 3.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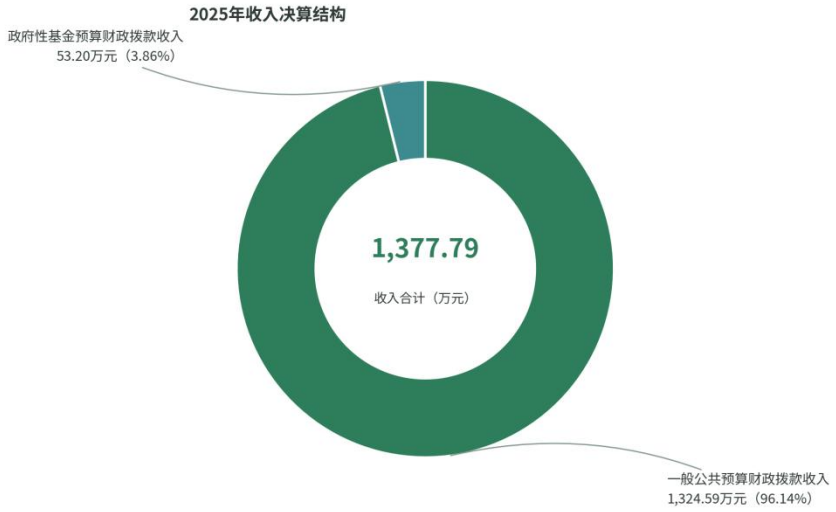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77.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54.82 万元，占 91.07%；项目支出 122.97 万元，占 8.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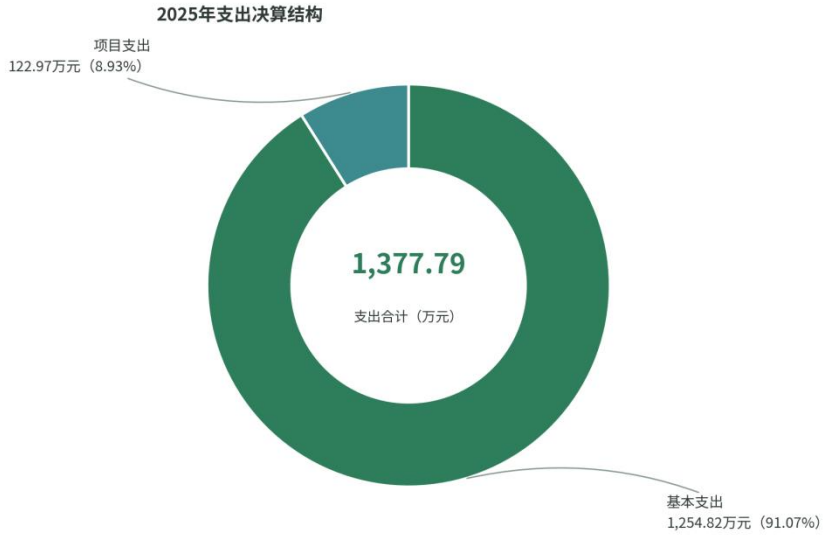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377.79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05.99 万元，增长 17.58%。主要变动原因是工资津补贴正常调整、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提高以及公用经费受物价影响有所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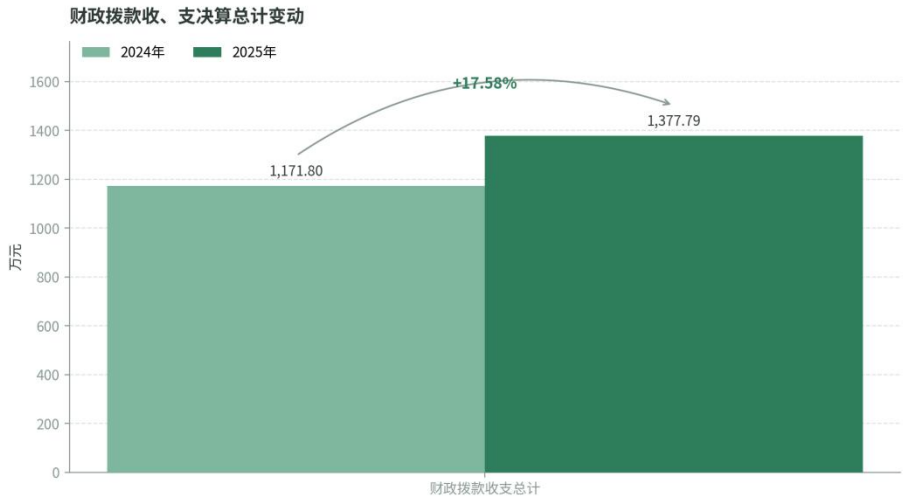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24.5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14%。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7.59 万元，增长 19.66%。主要变动原因是工资津补贴正常调整、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提高以及公用经费受物价影响有所增长，项目支出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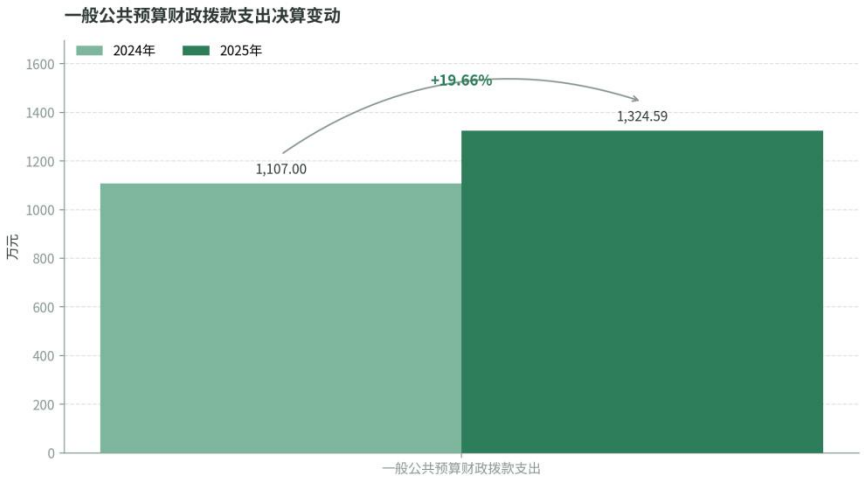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24.5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6.41 万元，占 7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23 万元，占 18.51%；卫生健康支出 33.55 万元，占 2.53%；农林水支出 8.96 万元，占 0.68%；住房保障支出 80.44 万元，占 6.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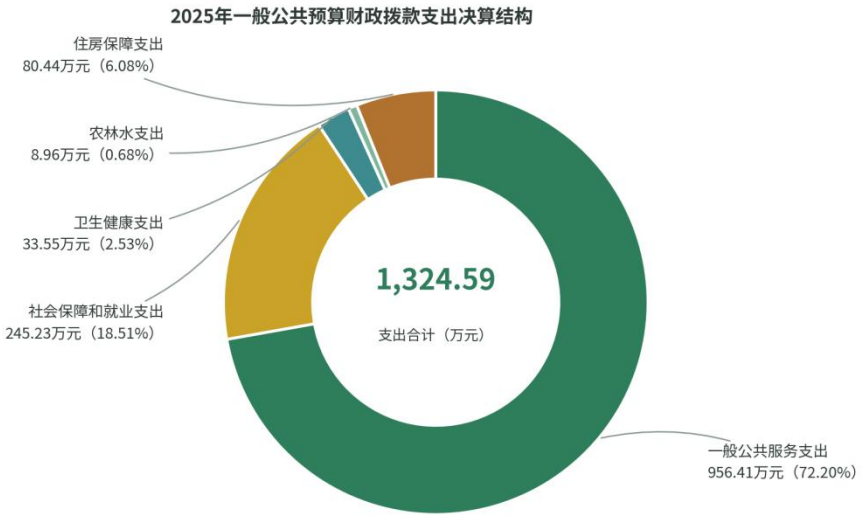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324.59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1324.59 万元，执行率为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各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775.15 万元，完成预算数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4.13 万元，完成预算数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20.46 万元，完成预算数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46.67 万元，完成预算数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95.78万元，完成预算数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76.03万元，完成预算数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71.72万元，完成预算数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70万元，完成预算数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3.60万元，完成预算数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4.53万元，完成预算数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4.69万元，完成预算数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73万元，完成预算数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96万元，完成预算数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80.44万元，完成预算数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54.8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14.0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140.7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0.37万元，与全年预算数10.37万元持平；比2024年度决算数减少0.2万元，下

降 1.89%。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持续压减公务接待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9.9 万元，占 95.4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47 万元，占 4.53%。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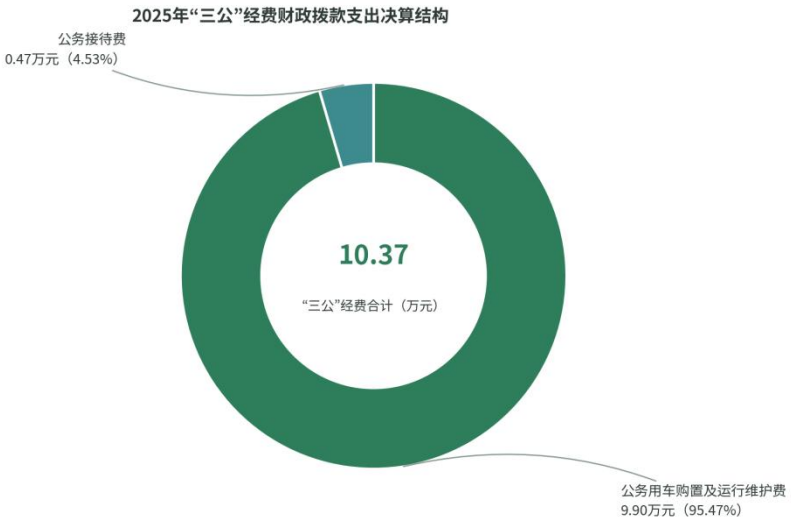


图 7：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与预算数持平。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4 年度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9 万元，与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增加 0.22 万元，增长 2.27%。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6

辆，其中轿车 4 辆、越野车 1 辆、检验检测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9.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公务出行保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各项支出，与上年支出 9.68 万元相比，增加 0.22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减少 0.41 万元，下降 46.59%。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持续压减公务接待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47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4 批次，6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47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减少 11.6 万元，下降 17.90%。主要变动原因是预算结构调整，本年度未安排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与 2024 年度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

出 140.76 万元，比 2024 年度增加 23.71 万元，增长 20.26%。主要原因是受物价因素影响，维持正常运转的办公、水电等刚性支出成本同比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60 万元。主要用于.....等工作。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 2025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知识产权监管与价格保护、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经费、市场监管执法经费、2023 年市场监管专项资金、市场监管局商品检验费、2023 年市场监管资金（应急部分）、质量工作项目经费、2024 年市场监管专项资金（再分配）、2025 年中央财政药品监管补助资金、2025 年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派员单位所需经费、2025 年省级财政药品监管专项资金、2025 年省级财政市场监管专项资金等 12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2 个

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2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绩效自评综述基本达到预期目标。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指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2．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市场监督管理事务的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8．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9．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0．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1．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22．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5．“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范本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1.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档案、机要、信息化建设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保密、信息、绩效管理、政务公开和信访工作等。

2.政策法规股。负责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本部门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的法制审核;监督、规范本部门行政执法行为,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等。

3.食品安全监管股。拟订并组织实施食品生产、食品流通、餐饮服务、市场销售食用农产品监督管理和食品生产者、食品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制度措施等。

4.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安全监管股。负责监督实施中药材(含民族药材)标准和中药饮片(含民族药饮片)炮制规范、医疗机构制剂标准和相关技术指导原则。

5.特种设备监管股。依法组织对特种设备的生产、经营、使用单位和检验检测机构实施监督检查。

6.信用权益保护与民营经济发展监管股。负责组织指导信用分类管理和信息公示工作,负责全县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等。

7.质量计量标准化认证认可监管股。组织实施质量奖励制度,推进品牌建设工作。贯彻落实工业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缺陷产品召回等制度。

8.价格与知识产权监管股。拟订有关价格、收费监督检查的制度措施、规则、指南。组织实施商品价格、服务价格以及国家机关、事业性收费的监督检查工作。指导开展价格监督检查工作。

9.市场综合监管股。负责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职权范围内的各类违法违章案件查处等工作。承担有关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工作、监督管理直销企业和直销人员及其直销活动,查处市场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走私贩私、违法直销和传销及其经济违法案件。

（二）机构职能。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县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强县、食品安全、标准化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食品安全等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负责全县市场主体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市场主体监督管理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负责全县市场监督管理行政执法工作。规范市场监督管理行政执法行为。依法查处市场监管领域的违法行为。

4.负责规范全县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负责合同监督管理。开展消费维权,统一受理“12315”消费投诉、举报和调解工作,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5.负责全县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县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产品质量事故调查,贯彻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6.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7.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产品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8.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县食品安全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按权限负责食品安全事

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9.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餐饮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10.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计量行为。

11.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标准化工作。指导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制定工作,依法对标准制定和实施情况开展监督。

12.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检验检测工作。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3.贯彻实施国家和省、市价格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编制和执行价格调整改革规划,提出年度价格总水平调控目标及价格调控措施并组织实施,监管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负责全县价格监督检查、价格成本调查监审、价格监测、价格认证等工作。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认证认可工作。监督管理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工作。

14.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

15.负责全县知识产权发展规划的制定,负责知识产权的保护,负责组织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

16.负责促进全县民营经济发展。负责全县民营经济发展工作的任务制定、调查研究、统筹协调、督促落实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维护。

17.负责全县药品(含中药、民族药)、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开展药品、化妆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

（三）人员概况。截至2025年末，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及下属单位总编制56名，其中：行政编制44名(含参公15名)，工勤编制2名，事业编制10名。年末在职人员总数51名，其中：行政40名（含参公13人），工勤2名，事业9名。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财政拨款收入1397.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44.2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53.2万元。

（二）支出情况。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拨款支出总计1377.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54.82万元，项目支出122.97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项目支出69.7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53.2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2025 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拨款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 19.69 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选定 3—5 个核心职能目标，对职能目标完成效果情况绩效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各项抽验项目≥300 批次。开展了县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375 批次，药品抽检任务 19 批次，总共完成 394 批次，已完成该指标。

（2）质量指标：12315 投诉办结率≥95%。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局 12315 投诉办结率为 100%，已完成该指标。

（3）时效指标：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各项工作。已完成该指标。

（4）成本指标：符合各项目成本要求。已完成该指标。

（5）社会效益指标：有效维护市场秩序，确保质量安全、食品药品安全。已完成该指标。

2.预算管理。2025 年我局共计项目 15 个，全年预算 142.66 万元。全年执行数 122.97 万元，执行率 86.20%，其中 2025 年省级财政市场监管专项资金执行率较低为 31%，该项目用于局机关“两化”建设等，预计 2026 年完成。2025 年项目整体完成情况较好，科学、合理使用项目资金，所有项目均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开展绩效目标填报工作，在项目实行过程中严格按

照时间节点开展预算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落实专人对项目资金大、执行进度较低项目进行督促，无任何违规记录。

3.财务管理。在财务管理制度方面，现行制度体系健全完善，流程设计科学严谨，各项规定全面覆盖关键环节，有效保障了财务工作的合规性与稳定性。财务岗位设置方面，职责划分清晰明确，人员配置合理充足，各岗位间协作顺畅、衔接紧密，充分体现了分工与制衡相结合的管理原则。在资金使用规范方面，审批流程严格规范，支付行为安全合规，资金调度高效有序，整体运行质量持续提升。总体来看，财务管理工作运行平稳，制度执行力强，资金安全得到有力保障，为各项业务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务支撑。

4.资产管理。在人均资产变化率方面，当前指标呈现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资产规模与人员配置实现协调增长，反映出单位资本集聚能力持续增强，人均效能不断提升。在资产利用率方面，现有资产使用充分、运转高效，资源配置科学合理，各类资产均能在业务开展中发挥应有作用，闲置与低效使用现象显著减少。在资产盘活率方面，通过积极盘活存量资产，优化配置结构，资产流转效率明显提升，沉淀资源得到有效释放，为高质量发展注入了持续动力。总体来看，三项指标协同向好，资产管理水平持续提升，有力支撑了整体运营绩效与发展后劲。

5.采购管理。在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方面，各项政策落实到位，扶持导向鲜明有力。通过预留采购份额、降低准入门槛、提高资金支付效率等一系列举措，有效增强了中小企业的参与度和

获得感，充分体现了对市场主体培育的高度重视与责任担当。在采购执行率方面，整体推进节奏稳健高效，计划与执行衔接紧密，资金下达及时、使用规范，采购任务按节点高质量完成。执行率持续保持理想水平，有力保障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展现了采购管理体系的成熟与规范。总体来看，政策功能与执行效率实现双提升，既有力支持了中小企业发展，也确保了财政资金的快速落地与高效使用，综合效益显著。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填报以下数据，并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项目绩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执行、目标实现等情况。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6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53.2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含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9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89.46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77.99%，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1 个。

1.项目决策。在决策程序方面，流程严谨规范，议事规则清晰明确，重大项目安排均经过充分论证与集体决策，体现了科学、民主、合规的管理原则，为各项工作高质量推进提供了坚实保障。在目标设置方面，各项指标制定科学合理，导向清晰明确，既契合发展实际，又具备适度前瞻性，能够有效引领工作方向，推动整体绩效水平持续提升。在项目入库方面，审核把关严格细致，入库标准统一规范，项目储备质量优良，动态管理机制

健全完善，为资金精准投放和资源高效配置奠定了良好基础。总体来看，决策、目标与入库三大环节衔接顺畅、运行高效，充分展现了全过程闭环管理的制度优势，有力推动了整体工作规范有序、稳健前行。

2.项目执行。围绕资金执行同向、项目调整、执行结果进行绩效分析。在资金执行同向方面，资金流向与政策导向、业务计划高度一致，预算安排与实际使用衔接紧密，各项支出均严格对标既定目标，有力保障了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资金需求，体现了资源配置的科学性与精准性。在项目调整方面，调整程序规范严谨，决策依据充分合理，所有变动均经过必要论证与合规审批，既保持了工作的灵活性，又确保了整体方向的稳定可控，展现了良好的应变与管理能力。在执行结果方面，2025 年我局共计项目 15 个，全年预算 142.66 万元。全年执行数 122.97 万元，执行率 86.20%，其中 2025 年省级财政市场监管专项资金执行率较低为 31%，该项目用于局机关“两化”建设等，预计 2026 年完成。

3.目标实现。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选定 3—5 个核心职能目标，对职能目标完成效果情况绩效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各项抽验项目≥300 批次。开展了县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375 批次，药品抽检任务 19 批次，总共完成 394 批次，已完成该指标。

（2）质量指标：12315 投诉办结率≥95%。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局 12315 投诉办结率为 100%，已完成该指标。

（3）时效指标：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各项工作。已完成该指标。

（4）成本指标：符合各项目成本要求。已完成该指标。

（5）社会效益指标：有效维护市场秩序，确保质量安全、食品药品安全。已完成该指标。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绩效自评公开情况。2025 年我局及时按规定进行了绩效自评和公开，按时对 2025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考核并向财政局报送了自查报告及佐证材料。

2.评价结果整改和应用结果反馈情况。按照自评结果看，我局严格按照上报的资金计划完成资金拨付，根据预算合理控制支出数额及支出进度，项目支出按所报项目进度及时执行。2025 年所有经费支出都严格执照预算方案执行，无违规违纪情况。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2025 年我局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无不良记录及违规违纪行为。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较规范，会计资料完整。基本支出保障了全局基本运行和日常工作正常开展需要，项目支出均按实施方案要求进行。严格执行“三公”经费支出相关制度，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按时公开单位预算、决算、“三公”经费等要求公开的信息；固定资

产由专人进行管理，做到账账、账证、账实相符，基本无闲置浪费现象。自评得分为97分。

（二）存在问题。

1.绩效评价的方法还可优化，在对不同事物进行评价时方法的选取也尤为重要。

2.绩效评价主观人为因素依然很大。

（三）改进建议。

1.加大对专项资金使用的监管，按项目进展拨付资金。

2.绩效评价方法上要注意适当性、可操作性。

3.要加强对绩效评价实施主体的培训。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4月20日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5年度）

附件3

县级政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3321T000000233147-知识产权监管与价格保护			年度：	2025年			
主管部门：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			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持续整治侵犯知识产权行为，积极受理、处置针对县域知名品牌的侵权事件，开展白酒领域、涉“四川老字号”商标侵权专项整治行动。 2、加强标志侵权风险监控，严查地理标志、集体商标、官方标志、特殊标志、奥林匹克标志使用违法行为，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法制宣传，持续提升产权保护意识。				2025年立案商标侵权案1件，结案1件；积极开展“4·26”世界知识产权日宣传活动，指导商标注册10件；完成下溪镇鱼仓山猕猴桃种植专业合作社省级“地理标志运用项目”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导注册商标件数		≥8	10	20	20	
	质量指标	是否符合政务目标考核要求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1日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		≤2万元	2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有提高我县群众知识产权意识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	是否有利于我县知识产权营造良好氛围		逐步提高	逐步	10	10	

	响指标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知识产权保护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90%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 3

县级政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3321T000000233157-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经费	年度：	2025 年
主管部门：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
其中：财政拨款	5	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按时完成检查任务； 2、保证检查工作质量，在考评工作中满意度达标； 3、提升检查员队伍能力，为我省食品质量安全、药品安全监管提供强有力的技术能力支撑； 4、加强风险防控，督促企业严格落实食品药品安全主体责任，保障人民群众的饮食安全。	1、紧盯食品安全宣传周、“3·15”等关键节点，开展主题宣传活动 12 场次，发放倡议书、科普手册等资料 1.2 万余份，制作推出彝区特色科普视频。对节假日、重要（重大）活动等开展食品安全保障工作 14 次，检查餐饮单位 800 余次，整改问题 300 余个，有力实现食品安全“零”事故目标。 2、2025 年检查“药化械”经营使用单位 243 家次，责令整改 39 家，立案查处案件 9 件，已全部结案；完成药品抽检 19 批次，合格率 100%；完成药品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任务 548 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 245 例，完成药物滥用上报 150 例。开展药品安全科普宣传、培训活动 12 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得分	扣分原因分

					百分制）		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药化械”经营使用单位次数	≥150	243	10	10	
	数量指标	开展药品安全科普宣传、培训活动次数	≥8	12	10	10	
	数量指标	开展食品安全保障工作次数	≥10	14	10	10	
	数量指标	开展食品安全科普宣传活动次数	≥10	12	10	10	
	质量指标	县内学校等食堂、食品小经营店（小餐馆）及药店监管检查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	≤5 万元	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有效维护市场秩序，确保食品药品安全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食品药品安全科普知识宣传覆盖面，公众自我保护意识不断提高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满意度	≥85%	90%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 3

县级政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3323T000008765989-市场监管/执法经费	年度：	2025 年
主管部门：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6.6	16.6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6.6	16.6	100%
其他资金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1.市场监管工作保障。监督检查全县各类企业、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工作； 2.执法装备的完善与购置以及执勤执法用车保障。依法开展执法活动，查处各类违法市场秩序的违法行为； 3.局机关、监管所标准化建设，为全方位规范行政执法提供保障。	1、2025 年全局立案 69 件(含 2024 年立案 15 件)，移送公安机关案件 3 件，结案 45 件，罚没金额 14.6 万元，实施扣押行政强制措施 26 件。 2、截止目前，共受理各类投诉、举报、信件等 380 件，其中 12345 热线工 276 件，12315 平台 80 件，线下投诉、举报信件 24 件，

				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6万元，相关工作经验在全县大会作交流发言，工作人员受到群众表扬4人次，接受群众赠送的锦旗2张。 3、2025年以来，开展公平竞争审查2件，行政复议6件，确认违法1件，无行政诉讼案件发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案件查办件数	≥30	45	20	20	
	质量指标	12315投诉处置率	≥95%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抽检不合格产商品处理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1日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使用	≤16.6万元	16.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主体稳步增长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市场秩序稳定繁荣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我单位的满意度	≥85%	90%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3

县级政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3324T000010839386-2023年市场监管专项资金		年度：	2025年
主管部门：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0.22		0.22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22		0.2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按照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要求，对局机关、民建镇监管所、下溪监管所、劳动监管所、苏坝监管所、高卓营监管所进行全面改造升级，确保硬件设施完善、软件资料规范。加强监管人员的培训和教育，提高业务素质和监管能力。同时，注重创新监管方式和方法，提高监管效能。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9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局机关、监管所“两化”建设数量	≥5	6	20	10	
	质量指标	达到验收标准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1日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使用	≤0.22万元	0.2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信息化建设，推动市场监管工作与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提高监管效率和质量。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法人员的业务素质和监管能力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我单位的满意度	≥85%	90%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3

县级政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3324T000011278454-市场监管局商品检验费		年度：	2025年			
主管部门：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0.8		20.8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0.8		20.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年完成食品安全抽检监测项目300批次以上（外包），要求食用农产品抽检不合格率≥3%，县本级食品监督抽检≥6%，严格按照乐食安办〔2023〕9号文件执行，年末前完成抽检任务并出具抽检报告。维护好食品安全，降低安全事故发生率，提高群众满意度达到90%。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	得分	扣分原

					重（百分制）		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各项抽检任务	≥300 批次	537 批次	20	20	
	质量指标	是否符合合同要求	优良中低差	优	20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使用	≤20.8 万元	20.8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深入排查食品安全风险隐患，着力提高食品安全风险防控能力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有效维护市场秩序，确保食品药品安全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我单位的满意度	≥85%	90%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 3

县级政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3324T000011478824-2023 年市场监管资金（应急部分）	年度：	2025 年
主管部门：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0.34	0.34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34	0.3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始终秉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紧紧围绕消除特种设备安全隐患、确保特种设备安全运行这一核心目标，强化日常安全隐患排查力度，督促企业严格落实主体责任，通过检查发现并及时整改了一批安全隐患，有效避免潜在安全事故发生。	2025 年检查锅炉、起重机械、压力容器、游乐设施等 799 台（辆）次、气瓶 2235 只、压力管道 394 米，发现一般隐患 35 个，重大事故安全隐患 7 个，当场下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27 份，行政约谈 6 家企业负责人，立案查处涉嫌使用超期未检特种设备企业 13 家，注销未使用特

				种设备 89 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锅炉、起重机械、压力容器、游乐设施等次数	≥300 台次	799	10	10	
	数量指标	约谈企业负责人数	≥3	6	10	10	
	质量指标	2024 年度特种设备安全重大事故发生数	≤0	符合	20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使用	≤0.34 万元	0.34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种设备使用规范化、企业的安全意识、风险意识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设备使用总体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我单位满意度	≥85%	90%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 3

县级政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3325T000012186760-质量工作项目经费		年度：	2025 年	
主管部门：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8.8		8.8	100%	
其中：财政拨款	8.8		8.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强力推进产品质量监管，积极推进儿童和学生用品安全三年守护行动，开展全县电动自行车、建筑保温材料、化肥、燃气具及其配件、烟花爆竹等重点产品质量监管工作。			2025 年开展工业产品可追溯入库工作，录入省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系统“企业库”2506 户；精心组织“质量月”宣传活动，积极开展省级、市级、县级专项监督抽查 107 批次，抽查各类计量器具 2160 台次，开展压力	

				表检定1600支，电子秤检定560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抽检任务	≥40批次	107	20	20	
	质量指标	符合合同要求	定性	符合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评估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1日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使用	≤8.8万元	8.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深入排查工业产品安全风险隐患，着力提高流通领域产品质量、计量、标准、认证认可风险防控能力	定性	逐步提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产（商）品安全监管满意度	≥85%	90%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3

县级政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3325T000012725051-2024年市场监管专项资金（再分配）		年度：	2025年			
主管部门：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7.23		37.23		100%		
其中：财政拨款	37.23		37.2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要求，对局机关、民建镇监管所、下溪监管所、劳动监管所、苏坝监管所、高卓营监管所进行全面改造升级，确保硬件设施完善、软件资料规范。加强监管人员的培训和教育，提高业务素质和监管能力。同时，注重创新监管方式和方法，提高监管效能。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制）		
得　分					100	9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局机关、监管所“两化”建设数量	≥5	6	20	10	
	质量指标	达到验收标准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使用	≤37.23 万元	37.23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信息化建设，推动市场监管工作与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提高监管效率和质量。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法人员的业务素质和监管能力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我单位的满意度	≥85%	90%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 3

县级政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3325T000013664355-2025 年中央财政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年度：	2025 年			
主管部门：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7.25		7.25		100%		
其中：财政拨款	7.25		7.2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药品抽检任务、深入开展药品风险隐患排查、强化药品抽检监测工作、完成药品抽检加强基层药品监管人员能力建设工作培训和人民群众对药品安全工作满意度达标。			2025 年检查“药化械”经营使用单位 243 家次，责令整改 39 家，立案查处案件 9 件，已全部结案；完成药品抽检 19 批次，合格率 100%；完成药品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任务 548 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 245 例，完成药物滥用上报 150 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分制）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例数	≥200	245	10	10	
	数量指标	药品不良反应检测例数	≥300	548	10	10	
	质量指标	药品抽检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使用	≤7.25 万元	7.2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有效维护我县药品安全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有效提高药品安全科普知识宣传覆盖面及公众自我保护意识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我单位的满意度	≥85%	90%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 3

县级政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3325T000013822002-2025 年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派员单位所需经费		年度：	2025 年
主管部门：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8.96		8.96	100%
其中：财政拨款	8.96		8.9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 2025 年度驻村第一书记、工作队员待遇保障，推动乡村振兴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帮扶工作人数	5	5	20	20	
	质量指标	乡村振兴成果通过验收	优良中低	优	10	10	

			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驻村工作队经费	≤8.96 万元	8.96 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乡村发展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力促进驻村贫困群众增收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驻村工作评价	≥85%	90%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 3

县级政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3325T000014027404-2025 年省级财政药品监管专项资金			年度：	2025 年		
主管部门：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88		6.88		100%		
其中：财政拨款	6.88		6.8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药品抽检任务、深入开展药品风险隐患排查、强化药品抽检监测工作、完成药品抽检加强基层药品监管人员能力建设工作培训和人民群众对药品安全工作满意度达标。			2025 年检查“药化械”经营使用单位 243 家次，责令整改 39 家，立案查处案件 9 件，已全部结案；完成药品抽检 19 批次，合格率 100%；完成药品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任务 548 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 245 例，完成药物滥用上报 150 例，药品宣传 12 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	数量指标	药品抽检批次	≥14	19	10	10	

标	数量指标	药品宣传次数	≥10	12	10	10	
	质量指标	药品抽检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使用	≤6.88 万元	6.88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有效维护我县药品安全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有效提高药品安全科普知识宣传覆盖面及公众自我保护意识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我单位的满意度	≥85%	90%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 3

县级政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3326T000014522955-2025 年省级财政市场监管专项资金			年度：	2025 年			
主管部门：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马边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8.58			8.89		31%		
其中：财政拨款	28.58			8.89		3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要求，对局机关、民建镇监管所、下溪监管所、劳动监管所、苏坝监管所、高卓营监管所进行全面改造升级，确保硬件设施完善、软件资料规范。加强监管人员的培训和教育，提高业务素质和监管能力。同时，注重创新监管方式和方法，提高监管效能。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9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3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局机关、监管所“两化”建设数量		≥5	6	20	10	
	质量指标	达到验收标准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使用		≤28.58 万元	8.89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信息化建设，推动市场监管工作与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提高监管效率和质量。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法人员的业务素质和监管能力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我单位的满意度	≥85%	90%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